

证券代码：000887

证券简称：中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0

##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-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:00；
-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年5月22日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下午1:00-3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:15至下午3:00的任意时间。

#### 2、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5月15日

#### 3、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股份研发大楼董事会会议室

####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#### 5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

####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迎松先生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 **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0 人, 代表股份 593,342,481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.0700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, 代表股份 533,628,982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.534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5 人, 代表股份 59,713,499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5358%。

### 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9 人, 代表股份 60,641,16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6063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, 代表股份 927,661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70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5 人, 代表股份 59,713,499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5358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**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, 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:

### **1.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593,007,279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5%; 反对 241,502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; 弃权 93,70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60,305,958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472%; 反对 241,50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; 弃权 93,70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45%。

### **2.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07,2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5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05,9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472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45%。

### **3.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07,2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5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05,9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472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45%。

### **4.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100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93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9,6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018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**5.00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07,2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5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05,9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472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45%。

## **6.00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05,7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3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0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04,4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448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007%；弃权 93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45%。

## **7.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9,65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018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关联股东安徽中鼎控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权股份数 532,701,321 股。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9,6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018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

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8.00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2022 年度）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27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0%；弃权 9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3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01,1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393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007%；弃权 9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00%。

#### **9.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89,697,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3857%；反对 3,644,7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1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6,996,43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9897%；反对 3,644,72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010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0.00 关于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79,4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57%；反对 263,0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3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78,0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62%；反对 263,07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38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1.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100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93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9,6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018%；反对 241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9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2.00 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77,9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54%；反对 264,57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46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76,5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37%；反对 264,57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63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3.0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99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90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8,1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993%；反对 243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0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4.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2,201,6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7%；反对 925,2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59%；弃权 21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,500,29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1187%；反对 925,26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258%；弃权 21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555%。

#### **15.00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75,826,2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0479%；反对 17,516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95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3,124,91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.1149%；反对 17,516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.885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6.00 关于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3,099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90%；反对 24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0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0,398,15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993%；反对 24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007%；弃权 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

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束晓俊 方娟

3、结论性意见：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提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**

1、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5 月 23 日